

金蝶软件服务合同

接受服务方: 河北岩峰莱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提供服务方: 河北互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地址: _____ 地址: 沧州市浮阳大道阳光国际商业楼 402 室
邮编: _____ 邮编: 061001
电话: _____ 电话: 0317-3086689
传真: _____ 传真: 0317-3086689
邮箱: _____ 售后服务电话: 0317-3086689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上, 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 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金蝶服务内容分为互通公司标准服务和金蝶公司标准服务两部分。互通公司服务内容包含培训会、电话、远程、上门等方式提供高级支持的服务内容。金蝶公司标准服务是指金蝶提供的应用支持、版本升级、服务工具(例如: 打补丁、更换服务器、更换公司名称、修正账套数据错误)等非免费服务内容。(注: 此服务合同内容只包含互通公司标准服务内容)

第一条 本合同的构成

1.1 金蝶软件服务内容:

- 详细服务内容见《金蝶软件售后服务管理办法》
- 服务方式包含: 电话, 远程, 上门

(注: 不包含由于更换服务器等原因造成的重新注册, 客户原因公司更名问题)

双方均已知悉上述附件的内容。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和上述附件的规定提供服务, 甲方同意接受该等服务。

第二条 本合同总金额

- 本合同总金额为 1000 元, 大写: 壹佰玖拾玖万伍仟零拾零 元整。

第三条 结算方式

- 3.1 甲方同意以转账方式将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服务费一次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乙方不接受现金付款。如甲方以现金支付或未将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导致乙方未收到相关费用, 视同甲方未支付。

- 3.2 结算币别(默认为人民币; 若是其他结算币别, 请用“√”选择)



- 美金（单位：美元）
- 港币（单位：港元）
- 其它币别：_____。

第四条 商业秘密

- 4.1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透露和披露。
- 4.2 凡涉及执行本合同及相关附件所需一切资料均为双方的保密资料，除非经双方书面同意才可作为例外。

第五条 权利保留

- 5.1 在甲方未完全履行其合同义务之前，乙方将有权拒绝提供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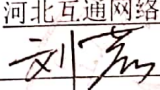
第六条 争议解决方式

- 6.1 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所有由本合同产生的争议。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同意将前述争议提交沧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裁定。

第七条 其他

- 7.1 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 7.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
- 7.3 其他未尽事宜可另行起草附件。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章）_____	乙 方：（章）河北互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代 表：_____	代 表：_____ 
代 表：_____	审批人：_____
审批人：_____	开户行：农业银行西环支行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账 号：50603001040019308
	日 期：2020年 1月 16日

